

音樂系大學部術科考試相關規範

113 年 06 月 03 日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通過

中提琴-師資生									
召集人：吳孟平教授									
	大一/上學期	大一/下學期	大二/上學期	大二/下學期	大三/上學期	大三/下學期	大四/上學期	大四/下學期	
期初考試	/		同非師資生期初考試規範					/	
主修 期末考試	/		總長度 20 分鐘以上之曲目，內含一巴赫無伴奏組曲之前奏曲及一快一慢樂章。	總長度 20 分鐘以上之曲目，內含一首浪漫時期或其後之奏鳴曲一快一慢樂章。	總長度 30 分鐘以上之曲目，內含一首浪漫時期或其後之協奏曲一快一慢樂章。	總長度 30 分鐘以上之曲目，內含一首二十世紀完整作品。	大四下曲目之二分之一，抽考 20 分鐘。	總長度 40 分鐘以上之曲目，內含三個不同時期作品。 大四下曲目中，若含有過去所學之舊曲目，比例不得超過總曲目的 1/2，且在上學期末考試時需註明。	
副修 期末考試	總長度 5 分鐘以上之自選曲一首。								
備註	<p>*大一上之期初考內容併入期末考一起舉行，大四下無期初考，其他各學期之期初技巧考於每學期開學後第二週舉行。</p> <p>*中提琴期初考內容非師資組與師資組皆同。單音音階及琶音參考版本: Carl Flesch Scale System; 雙音音階參考版本 Anna Ono (小野安娜) Scale Studies。</p> <p>*因為中提琴主要曲目多為二十世紀作品，特別加入各種不同節奏的練習(三連音、四連音、五連音等)，來增強音階與現代曲目的銜接。</p> <p>*指法、弓法等則由主修老師自訂。</p> <p>*除 1900 年後之現代曲風作品、二重奏形式之奏鳴曲外，所有曲目均須背譜。</p> <p>*各學期「總長度」規定，為學生必須準備曲目之最低限度，考試當天由評審從中挑選 15 分鐘，並另由所有該組學生中，每年級抽出一定比例人數演奏全部的曲目。</p>								